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的设立背景、目的及依据 1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代建项目实施内容 3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五）组织管理情况 6
二、绩效自评情况 7
（一）绩效自评概述 7
（二）绩效自评结论 7
（三）绩效自评提出的问题及建议 8
三、重点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9
（一）重点绩效评价依据 9
（二）重点绩效评价方法 10
（三）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论 11
（一）重点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1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3
（三）绩效自评与重点评价差异分析 15
五、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7
（一）决策情况分析 17
（二）过程情况分析 18
（三）产出情况分析 19
（四）效益情况分析 2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八、建议 26
九、其他说明事项 27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昆明市五华区第三幼儿园（以下简称“五华三幼”）原教学用房已被相关部门鉴定为危房，办学环境已难以满足现代幼儿园环境需求。为提升幼儿入学环境，营造一个好的办学氛围，根据《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区校安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的通知》（五政办通〔2016〕47 号），五华区教育体育局拆除原危房，委托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区国投公司”）代建五华三幼。

区国投公司根据上述政策依据，围绕部门职能职责，申报 2022 年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用于实施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以下简称“代建项目”）。

1.代建项目实施内容

对五华三幼改扩建，拟建 1 栋教学用房，总用地面积 2,851.43 ㎡（约 4.28 亩），建筑占地面积 1,438.65 ㎡，总建筑面积 5,047.3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795.02 ㎡、地下建筑面积 1,252.3 ㎡），绿地面积 856 ㎡。

学校建成后，学校班级数为 7 个班，招生规模 210 人。

2.代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代建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839.56 万元。

二、重点绩效评价结论

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 85.64 分，评价等级为“良”。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代建项目概算编制规范，但前瞻性不足，未将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所需资金纳入概算编制，最终影响主体工程的交付使用；资金测算依据充分、分配合理，积极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 595.46 万元；资金使用合规，符合规定用途，但预算执行率偏低，仅为 81.40%；已制定的管理制度基本执行有效，但未制定国有资本金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且存在可研报告不充分、合同管理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的问题。

代建项目最终完成 1 栋教学用房的建设，建筑占地面积 1,360.15 ㎡、总建筑面积 5,092.20 ㎡（其中，地上 3,814.82 ㎡、地下 1,277.38 ㎡）、绿地面积 933.26 ㎡、建筑高度 21.4 米，修建停车位 15 个；规划指标建筑密度达 47.70%、绿地率达 32.73%，均达到了预期值；容积率达 1.3379，略超过预期值≤1.33 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履行了监督职责，进行了相关安全施工检查，未发生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件，且主体工程建设比合同工期提前 25 天完成；工程完工后组织竣工验收（终验）和联合验收，验收资料齐全、程序规范，10 个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通过代建项目的实施，教学楼安全等级达一级，建设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且建筑面积比拆除重建之前扩大，生均建筑面积达 15.25 ㎡，就学环境改善效果明显；施工合同明确了缺陷责任要求和质量保修期，教学楼质量维护的可持续性有保障；但也存在代建项目重建后的可招生班级数与重建前的班级数一致，并未能真正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未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使用的情况，代建成效和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成效一般；代建项目综合满意度为 91%，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强化施工组织管理，狠抓工程进度控制

针对代建项目工期紧、任务重的状况，区国投公司将主体工程施工工期和质量作为控制重点，要求施工单位加大人力、物力的投入，监理工程师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和质量把关。通过周例会、巡查等方式，精细科学地对工程施工进行部署、组织、协调，全面把控工程进度，最终比预计总工期提前 25 日历天完工，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概算编制前瞻性不足，影响代建项目交付使用

概算编制前瞻性不足，未将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所需资金纳入概算编制。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区教体局发现首次装修无法满足幼儿园的教学需求，提出二次装修要求。二次装修因资金落实、区政府审批等事宜一直搁浅，直到 2023 年 7 月 3 日才开

始二次装修施工。以上原因致使代建项目未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前）交付使用。

（二）可行性研究不充分，确实未能缓解片区招生压力

可行性研究不充分，未对五华三幼将服务的片区居住人口规模做充分调研，建设规模与服务人口不相匹配，确实未能缓解片区招生压力。

（三）合同管理不到位，出现倒签合同情况

代建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开工，但区国投公司与委托方区教育体育局的委托代建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才签订，属于倒签合同情况，不符合相关的规定。

（四）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未制定国有资本金相关管理制度，可能导致国有资本金的使用范围不明确、不清晰的问题。

（五）绩效理念不强，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年初预算申报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较简单笼统，绩效指标重点不突出，部分指标值不明确、不清晰；二是绩效自评时，自评报告格式基本按照《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五财〔2019〕51 号）文件要求编制，但佐证材料不齐全，没有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未提供基础数据表和访谈分析报告，绩效评价工作不全面。

五、建议

（一）加强项目论证，提高概算编制的科学性

建议区国投公司在今后的类似工作中，一是项目立项前与项目相关各方做充分沟通，了解各方需求，为制定出完善严密的可行性报告提供基础；二是开展全面的科学论证，充分预计项目实施的可实现程度，为科学、合理编制概算提供充足的依据，避免概算编制不足。

（二）多方面多层次对服务对象做充分调研，强化项目可行性论证

建议区国投公司在今后的类似工作中，一是多方面多层次对服务对象做充分调研，建设规模应根据服务人口数量确定，并与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相协调；二是重视项目可行性论证，确实进行与项目相关的实地考察，充分获取真实可靠的相关信息，形成切实有效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充分做好各项事前准备工作，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

建议在项目实施之前，务必按照内控制度和合同管理要求，依照项目管理程序，充分做好各项事前准备工作，加强合同管理工作中各个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调，尽快完成合同审批，保证合同的及时签订。

（四）完善国有资本金管理制度，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建议根据国家、省市国有资本金管理规定及办法，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在既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中，修订完善国有资本金实施细则，明确国有资本金的使用范围、支付审批、管理要求等，加强对国有资本金运行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以提高国有资本

金使用效益。

（五）增强绩效管理理念，促进绩效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申报预算时，设置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将其细化为可量化、可操作的绩效指标；二是按照《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五财〔2019〕51号）文件要求，提供完善的附件佐证报告；三是落实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总结好的经验，促整改、补短板，促进绩效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以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五财〔2023〕27 号）的要求，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昆明市五华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7 月对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现将重点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的设立背景、目的及依据

校舍安全工程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直接关系到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关系到社会的和谐稳定。实施校舍安全工程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体现执政为民的重大举措，是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的具体行动。

昆明市五华区第三幼儿园（以下简称“五华三幼”）原教学楼已被相关部门鉴定为危房,办学环境已难以满足现代幼儿园环境需求。为提升幼儿入学环境，营造一个好的办学氛围，根据《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区校安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的通知》(五政办通〔2016〕47 号)，五华区

教育体育局拆除原危房,委托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区国投公司”）代建五华三幼。

区国投公司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昆明市五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投资〔2018〕78号）、《关于对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调整的批复》（五发改投资〔2021〕57号）文件批复，批准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代建项目”）投资估算3,048.23万元，所需资金由上级补助630.18万元，不足部分由区国投公司自筹解决。

区国投公司根据上述政策依据，围绕部门职能职责，申报2022年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用于实施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预算资金436万元。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2022年6月，五华区财政局下拨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436万元。

本项目由五华区财政局代为编制预算。

2.代建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代建项目安排资金3,048.23万元，其中：五华区财政局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436.00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630.1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00万元、市级资金230.18万元）、区国投公司自筹资金1,982.05万元。

3.代建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截至到2022年12月31日，区国投公司实际收到代建项目财政资金1,031.46万元，其中，五华区财政局下拨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436.00万元、五华三幼转入剩余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95.46万元（不含五华三幼已支付的过渡点物业费34.72万元）；自筹资金2,016.77万元到位，但统筹使用，非专款专用。

4.代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代建项目实际使用资金839.56万元。

注1：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代建项目尚未完成工程竣工结算和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注2：五华三幼在2018年被拆除原教学楼后，在花香四季过渡点进行正常教学，过渡点2018年-2022年产生的费用不包含在代建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内。

（三）代建项目实施内容

对五华三幼改扩建,拟建1栋教学用房,总用地面积2,851.43㎡(约4.28亩),建筑占地面积1,438.65㎡,总建筑面积5,047.3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795.02㎡、地下建筑面积1,252.3㎡),绿地面积856㎡。

学校建成后，学校班级数为7个班，招生规模210人。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预算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1）绩效目标

根据区国投公司提供的《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申报时的绩效目标为：拟用于五华三幼项目建设。以优化五华区内的教育教学资源，改善五华区的办学条件，促进辖区基础教育设施配套。具体详见附件 1-1。

（2）绩效指标

根据区国投公司提供的《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对应申报的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了 5 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时效指标 1 个、成本指标 2 个）；效益指标 2 个（其中：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综合满意度指标 1 个）。具体详见附件 1-1。

2.重点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鉴于区国投公司项目预算申报时的绩效目标设置笼统，且未细化量化，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正确、重点不突出，重点绩效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区国投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同意，对绩效目标进行了重新梳理，形成了如下绩效目标。

（1）重点评价梳理后的绩效目标

①按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代建项目。一是改扩建后的五华三幼教学用房建筑面积达 5,047.3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795.02 ㎡、地下建筑面积 1,252.3 ㎡）、绿地面积达 856 ㎡；二是修建地下停车位 15 个；三是建筑密度、容积率、绿地率均达

标。

②强化监督协调工作，确保代建项目顺利开展。一是督促施工方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合同的总体设计要求及工期完成施工；二是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三是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组织验收，且验收程序规范；四是工程质量合格，各分部、分项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 100%。

③代建工作成效显著，校园基础设施明显提升。一是按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使用；二是建设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三是生均占地面积、生均建筑面积达到《昆明市中小学幼儿园场地校舍建设保护条例》标准。

④就学环境明显改善，有效缓解片区“僧多粥少”的招生压力。一是改扩建后的教学用房安全等级为一级以上；二是教学用房建筑面积比之前扩大；三是能比代建项目实施前招纳更多适龄幼儿，招生人数变动率＞0。

⑤受益对象的综合满意度≥95%。

（2）重点评价细化量化后的绩效指标

为了达到绩效指标能够体现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要求，对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和量化，共设计 16 个绩效指标，具体如下：

①从产出方面设置了 11 个绩效指标，其中：数量指标 5 个（建筑占地面积完成率、建筑面积完成率、绿地面积完成率、建筑高度完成情况、停车位修建完成率）、质量指标 5 个（项目监督

检查、安全环境事故发生起数、工程验收规范性、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规划指标达标率)、时效指标1个(工程完工及时性)。

②从效益方面设置了5个绩效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3个（代建项目建设成效、就学环境改善效果、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情况)、可持续影响指标1个（项目质量维护可持续情况)、满意度指标1个（综合满意度)。

上述每个指标细化了若干个评价点，共计32个评价点。

重点评价梳理、量化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详见附件1-2。

（五）组织管理情况

1.代建项目管理主体

（1）代建项目组织机构

代建项目主管单位为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委托方为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代建单位为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贵州宏科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为云南省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云南省设计院集团勘察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云南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机构职责

①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履行业主监督职责，负责协调代建人与代建项目建设有关的各行政主管部门的关系；

②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代建职责，负责组织实施、管理、验收等，并对项目的建设、管理、工程质量、工期等内容进行督导，协调和推进项目建设；

③云南省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履行设计图纸职责；

④云南省设计院集团勘察院有限公司履行勘察职责；

⑤贵州宏科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履行施工职责；

⑥云南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履行监理职责。

2.代建项目和资金管理

区国投公司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34号）、《五华区校园基础设施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区“十三五”重点教育项目行动计划的通知》（五校基建办〔2016〕1号）、《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区校安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的通知》（五政办通〔2016〕47号）、《五华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规范性文件实施代建项目管理，根据“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项目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执行。

资金管理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执行，以监督资金使用，并合理安排资金保证建设工期。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绩效自评概述

区国投公司成立了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和实施，自评报告中表述自评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优”。

（二）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项目自评情况，2022 年昆明市五华区第三幼儿园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项目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为优。”

（三）绩效自评提出的问题及建议

1.绩效自评提出的问题

“（1）管理经验不足。由于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日尚短，还存在对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学习不够深入、内涵把握不够准确的问题。

（2）预算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准确。从实际项目执行来看，年初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设定较为宽泛，不能准确评价项目的开展情况，需要加强文件学习，科学制定绩效指标。

（3）加强监督管理，将工期进行合理安排，严格按各分部工程工期要求，逐阶段检查兑现，有效控制进度目标，保证工程顺利推进，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完成。”

2.绩效自评提出的建议

“严格按照《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五财〔2021〕30 号）的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加强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认识,完善绩效管理的组织建设，人员分工与职责要求，按财政部门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重视报告质量，相关自评报告格式、内容及附件要符合五华区财政局制定的范本要求。在自评过程中总结、提炼实施过程中好的经验和做法，为项目实施单位、财政部门改进政策和项目管理、完善政策和预算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单位下一年度预

算编制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成本、优化资源配置、确保项目产出与效果、提高财政资金的有效利用。所以项目实施单位要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重视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实施与监管,强化预算项目的绩效闭环管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重点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 年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729 号修订);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 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6.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 号);

7.《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 号);

8.《中共昆明市五华区委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五发〔2021〕10 号);

9.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政策制度文件、批复文件、

资金下达文件、验收等其他资料。

（二）重点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绩效重点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为确保重点评价工作的真实可靠,本次重点绩效评价主要通过审阅资料、现场调研、实地评价、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方法进行评价。

1.审阅资料

从区国投公司收集与项目概算、管理、绩效相关的评价数据，形成重点绩效评价的基础资料，并对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进行审阅。具体为：

（1）对单位上报的自评报告进行认真审阅，核实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完成，评价完成的效果和质量。

（2）收集重点绩效评价的基础数据，审阅单位填报的预算完成情况表、资金使用情况、各类业务统计数据，对异常事项通过实地调查、原始凭证查阅等进行核实。

（3）查阅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业务档案等相关会计资料，检查概算执行情况、资金拨付执行情况、资金使用规范情况、支出情况及会计制度执行情况等是否存违规现象。

2.实地评价

（1）采用数据填报、实地调研、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审核评价资料。

（2）发放调查问卷了解评价相关方满意度，选取评价相关方部分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他们对被评价单位的意见和建议。

（3）对单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实地查看，了解实际运行情况。

3.问卷调查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对五华三幼教师（A类）、五华三幼学生家长（B类）和区国投公司工作人员（C类）三类人群进行调查，总计回收100份有效问卷，其中，五华三幼教师50份、五华三幼学生家长30份、区国投公司工作人员20份。

（三）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有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11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综合满意度；27个三级指标，且对每个指标均细化了评分点，评价点共计65个，详见附件2。

本次重点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论

（一）重点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国有资本金注入专项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85.64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4：重点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00	11.50	76.67%
过程	15.00	10.14	67.60%
产出	40.00	38.50	96.25%
效益	30.00	25.50	85.00%
合计	**100.00**	**85.64**	**85.64%**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代建项目概算编制规范，但前瞻性不足，未将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所需资金纳入概算编制，最终影响主体工程的交付使用；资金测算依据充分、分配合理，积极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 595.46 万元；资金使用合规，符合规定用途，但预算执行率偏低，仅为 81.40%；已制定的管理制度基本执行有效，但未制定国有资本金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且存在可研报告不充分、合同管理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的问题。

代建项目最终完成 1 栋教学用房的建设，建筑占地面积 1,360.15 ㎡、总建筑面积 5,092.20 ㎡（其中，地上 3,814.82 ㎡、地下 1,277.38 ㎡）、绿地面积 933.26 ㎡、建筑高度 21.4 米，修建停车位 15 个；规划指标建筑密度达 47.70%、绿地率达 32.73%，均达到了预期值；容积率达 1.3379，略超过预期值≤1.33 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履行了监督职责，进行了相关安全施工检查，未发生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件，且主体工程建设比合同工期提前 25 天完成；工程完工后组织竣工验收（终验）和联合验收，验收资料齐全、程序规范，10 个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工程一次

性验收合格率 100%。

通过代建项目的实施，教学楼安全等级达一级，建设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且建筑面积比拆除重建之前扩大，生均建筑面积达 15.25 ㎡，就学环境改善效果明显；施工合同明确了缺陷责任要求和质量保修期，教学楼质量维护的可持续性有保障；但也存在代建项目重建后的可招生班级数与重建前的班级数一致，并未能真正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未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使用的情况，代建成效和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成效一般；代建项目综合满意度为 91%，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本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 16 个绩效指标，在该等指标中共有 32 个评价点，其中，完成 26 项，未完成 6 项，完成率 81.25%。具体情况如下：

表 5：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占地面积完成率		95%至105%	未完成	完成率 94.54%
		建筑面积完成率		98.5%至101.5%	完成	完成率 100.89%
		绿地面积完成率		95%至105%	未完成	完成率 109.03%
		建筑高度完成情况		+-3cm	完成	建筑高度达到规划高度
		停车位修建完成率		100%	完成	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	是否依据了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专门的施工安全管理条例	是	完成	制订了专门的施工安全管理条例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定期召开安全施工例会	是	完成	每周召开例会
			项目开展过程是否进行相关安全施工检查	是	完成	项目开展过程中进行了相关安全施工检查
			工程变更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得到审批；	是	完成	工程变更手续齐全、得到了审批
		安全环境事故发生起数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发生施工安全事故；	否	完成	未发生施工安全事故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否	完成	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工程验收规范性	竣工验收资料是否完整齐全	是	完成	竣工验收资料完整齐全
			竣工验收组织程序是否合规	是	完成	竣工验收组织程序合规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验收合格率 100%
		规划指标达标率	建筑密度	≤50.45%	完成	建筑密度为 47.70%
			容积率	≤1.33	未完成	容积率为 1.3379
			绿地率	≥30.02%	完成	绿地率为 32.73%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施工工期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天数完工	是	完成	提前 25 天完工
			工程进度是否经监理审核	是	完成	工程进度经过了监理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代建项目建设成效	是否按批复的可研报告内容优质完成代建内容	是	完成	按批复的可研报告内容完成了代建内容
			是否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使用	否	未完成	截至目前尚未交付
			建设布局是否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	是	完成	建设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
			生均用地面积是否符合昆明市中学幼儿园场地校舍定额标准	否	未完成	生均用地面积仅为 8.54 ㎡，未达到标准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是否符合昆明市中学幼儿园场地校舍定额标准	是	完成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为 15.25 ㎡，达到标准
		就学环境改善效果	改扩建后的教学用房，安全等级是否为一级以上；	是	完成	安全等级为一级
			教学用房建筑面积是否比之前扩大	是	完成	教学用房建筑面积比拆除前扩大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风格与周边建筑相比是否有特色；	是	完成	建筑风格简洁干练，与周边建筑群落相比很有设计感
			是否90%以上受益对象认为就学环境得到了改善	是	完成	100%受益对象认为就学环境得到了改善
		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情况	招生人数变动率	＞0	完成	招生人数变动率为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代建项目质量维护可持续情况	项目施工合同是否约定了缺陷责任要求；	是	完成	是
			项目施工合同是否约定了质量保修期。	是	完成	是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未完成	综合满意度91%

（三）绩效自评与重点评价差异分析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得分85.64分，评价等级为“良”；部门自评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通过重点评价与自评的对比分析，二者存在以下差异：

1、评价程序有差异

（1）自评价的程序：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前期调研、研究文件，从“项目产出、效果、满意度和预算执行率”4个维度编制项目工作方案，在分析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得出评价结论。

（2）重点评价的程序：绩效重点评价小组通过前期调研，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维度设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在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通过实地收集佐证资料后，在分析核实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得出评价结论。

2、评价内容有差异

（1）自评价的内容：绩效自评小组仅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和资金执行率4个维度评价指标进行评价，综合结论也仅是从以上4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2）重点绩效评价的内容：重点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可研报告、立项批复、年初预算申报等，结合五华区财政局对重点绩效评价的要求，将项目实施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维度细化、量化具体评价指标进行评价。重新梳理了项目产出和效益方面的5个绩效目标，并进行细化量化，并围绕该5个目标进行重点评价。综合结论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满意度等11个方面进行评述。

3、评价指标体系的差异

（1）自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自评小组未设置指标体系，而是用绩效自评表中的产出、效益、满意度和预算执行率4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及指标值，并对每个四级指标按重要性水平进行分值设定，总分值100分。经对每个指标进行评分，计算出总得分98分，评定等级为“优”。

（2）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和27个三级指标及指标值，并对每个三级指标按重要性水平进行分值设定，总分值100分。经对每个指标进行评分，计算出总得分85.64分，评定等级为“良”。

4.评价期间及资金的差异

（1）自评价的期间及资金：绩效自评小组仅评价了2022年项目支出资金719.45万元（不含增值税），且将不应纳入而实际纳入的五华三幼过渡点费用328.20万元纳入评价范围，合计自评价项目支出资金1,047.65万元（不含增值税）。

（2）重点绩效评价的期间及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小组评价了2018-2022年期间的累计项目支出资金（从项目立项到评价基准日期间）839.56万元（含增值税）。

五、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从评价得分情况看，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重点评价得分 11.5 分，得分率 76.67%，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决策，审批文件符合相关要求，但存在可研报告不充分的情况，未对五华三幼将服务的片区居住人口规模做充分调研，建设规模与服务人口不相匹配。

2.概算编制规范，但前瞻性不足，资金分配合理。代建项目概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但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相匹配，未将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所需资金纳入概算编制，最终影响主

体工程的交付使用；资金测算依据充分、分配合理，委托方五华区教体局为代建项目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 630.18 万元，实际拨付到区国投公司 595.46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方面。

3.**绩效目标较简单笼统、绩效指标重点不突出。**预算申报时有绩效目标，但较简单笼统，且未细化量化，不能反映出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果；绩效指标重点不突出，部分指标值不明确、不清晰，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实施内容。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情况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从评价得分情况看,过程指标分值 15 分,重点评价得分 10.14 分,得分率 67.6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资金使用合规，符合规定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使用合规，符合概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用途；账务处理专账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2.**预算执行率偏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代建项目实际到位财政资金合计 1,031.46 万元，实际使用 839.5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1.40%，原因系区国投公司根据项目相关合同进度付款。如：施工合同约定,“初验合格后支付至累计完成产值的 30%，竣工验收合格后并经审计完成，三年内支付完剩余款项”。代建项目只支付了前期待摊费用和施工合同进度款的 30%，因尚未竣工决算审计，故尚未支付后续进度款。

3.管理制度尚需完善。区国投公司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财务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但尚未制定国有资本金项目相关制度,可能导致国有资本金的使用范围不明确、不清晰的问题。

4.**组织实施基本有效。**区国投公司已制定的管理制度基本执行有效，如：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的使用、支付、审批、保管等流程均做出了明确规定；工程项目建设中，对施工中发生的项目工程量变更手续完备、资料齐全，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但也存在先施工后签委托代建合同的情况；绩效自评时，自评报告格式基本按照《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五财〔2019〕51号）文件要求编制，但佐证材料不齐全，绩效评价工作不全面。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三方面。该项满分为40分，重点评价得分38.50分，得分率96.2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情况。代建项目最终完成1栋教学用房的建设，建筑占地面积达1,360.15㎡，完成率为94.54%、绿地面积达933.26㎡,完成率为109.03%,均未达到预期值95%-105%的目标；总建筑面积达5,092.20㎡（其中，地上3,814.82㎡、地下1,277.38㎡），完成率为100.89%，达到预期值98.5%-101.5%的目标；修建停车位15个，完成率为100%，达到预期值100%的目

标；因涉及过规工程量变更，建筑高度最终也达到了预期值的目标。

2.规划指标达标情况。规划指标建筑密度为47.70%、绿地率为32.73%，均分别达到了≤50.45%、≥30.02%的预期值目标；而容积率为1.3379，未达到≤1.33的预期值目标。

3.项目监督检查情况。施工过程中，区国投公司履行了监督职责，依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专门的施工安全管理条例，且每周召开安全施工例会，进行相关安全施工检查，未发生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件，达到了预期值的目标。

在施工的主体结构装修阶段，为避免精装修与主体结构装修之间的冲突及浪费，及时提出“取消部分装修工程量、待二次装修时在精装”的申请，得到委托方审批后及时作出工程量调整，手续齐全、程序合规。

4.工程验收情况。工程完工后组织竣工验收（终验）和联合验收，验收资料齐全、程序合规，10个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达到了预期值的目标。

5.产出时效情况。代建项目实际施工工期155日历天，比计划合同工期180日历天提前了25日历天完工，达到施工工期不超期的预期值目标，反映出区国投公司对施工进度的严格控制。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和满意度三方面，满分30分，得分25.50分，得分率85.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就学环境改善明显。改扩建后的教学用房，安全等级达一级，且建筑面积比之前扩大，解决了之前校舍不安全的问题；整体建筑风格简洁干练又不失特色,与周边建筑群落相比脱颖而出；且通过对五华三幼教师、学生家长和国投公司工作人员三类对象发放100份调查问卷，100%的问卷认为就学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2.代建项目建设成效一般。区国投公司按批复的可研报告内容完成代建内容，建设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生均建筑面积达15.25㎡，达到昆明市中小学幼儿园场地校舍定额标准，但生均用地面积仅为8.54㎡，未达到标准，且因涉及到二次装修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区教体局发现首次装修无法满足幼儿园的教学需求，提出由区国投公司对五华三幼进行二次装修。二次装修因资金落实、区政府审批等事宜一直搁浅，直到2023年7月 3 日才开始二次装修施工），未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使用。

3.缓解片区招生压力成效一般。虽然招生人数变动率>0，达到了预期值目标，但代建项目重建后，五华三幼可招生的班级数与重建前的班级数一致，并未能真正缓解片区招生压力。

4.可持续影响方面。施工合同明确了缺陷责任要求和质量保修期，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质量保修期2-5年不等，均是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教学用房质量维护的可持续性有保障。

5.代建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91.00%,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分别对五华三幼教师、学生家长和国投公

司工作人员分三类进行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100份，达到满意的问卷91份，分别对五华三幼教师、学生家长和国投公司工作人员三类对象按权重比值5:3:2计算后，综合满意度为91.00%。有效问卷分析如下：

（1）五华三幼教师50份有效问卷，其中，满意问卷45份，满意度90.00%。从有效问卷对10个问题的反馈结果看：

①对五华三幼拆除重建的进度，74%的受访人群满意，16%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但 10%的受访人群不满意，原因系老教学楼5 年前就被拆除，重建的新教学楼到目前为止尚未交付使用，重建速度太慢。

②拆除重建后的五华三幼，教学用房安全等级达到一级，校舍建筑面积、绿地面积等均基本达标，规划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就学环境比拆除之前得到很大改善,100%的受访人群均满意。

③对规划配备新的功能教室、专用教室等，设计修建的15个地下车位，100%的受访人群均满意。

④对能否缓解片区招生压力，32%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完全缓解，64%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基本缓解，但也有 4%的受访人群认为不能缓解，原因系幼儿园招生名额有限，不能满足片区人民群众的需求。

⑤对五华三幼拆除重建工程开展的效果，52%的受访人群满意，44%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4%的受访人群不满意，原因系工程

重建速度太慢。

⑥对项目建设单位区国投公司的服务态度和问题解决能力，74%的受访人群满意，26%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

⑦对项目建设单位区国投公司的工作总体评价，78%的受访人群满意，22%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

（2）学生家长30份有效问卷，其中，满意问卷26份，满意度86.67%。从有效问卷对8个问题的反馈结果看：

①对五华三幼拆除重建的进度，56.67%的受访人群满意，43.33%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

②拆除重建后的五华三幼，校舍安全等级达到一级，校舍建筑面积、绿地面积等基本达标,规划布局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就学环境比拆除之前得到很大改善,100%的受访人群均满意。

③对能否缓解片区招生压力，30%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完全缓解，56.67%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基本缓解，但也有13.33%的受访人群认为不能缓解，原因系幼儿园招生名额太少，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④对能否满足子女就近入学的目标，40%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完全满足，50%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基本满足，但也有10%的受访人群认为不能满足，原因系幼儿园招生名额太少，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⑤对能否满足子女优质入学的目标，53.33%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完全满足，43.33%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基本满足，但也有 3.33%

的受访人群认为不能满足，原因系幼儿园招生名额太少，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⑥对五华三幼拆除重建改善办学条件的相关工作，80%的受访人群非常满意，20%的受访人群基本满意。

（3）内部工作人员 20 份有效问卷，其中，满意问卷 20 份，满意度 100%。从有效问卷对 8 个问题的反馈结果看：

①100%的受访人群对五华三幼拆除重建项目的实施进度、组织管理、竣工验收结果、重建后教学用房的质量感到满意；

②100%的受访人群认为重建后，教学用房安全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就学环境得到大幅改善。

③对能否缓解片区招生压力，85%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完全缓解，15%的受访人群认为能基本缓解。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强化施工组织管理，狠抓工程进度控制

针对代建项目工期紧、任务重的情况，区国投公司将主体工程施工工期和质量作为控制重点，要求施工单位加大人力、物力的投入，监理工程师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和质量把关。通过周例会、巡查等方式，精细科学地对工程施工进行部署、组织、协调，全面把控工程进度，最终比预计总工期提前 25 日历天完工，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概算编制前瞻性不足，影响代建项目交付使用

概算编制前瞻性不足，未将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所需资金纳入概算编制。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区教体局发现首次装修无法满足幼儿园的教学需求，提出二次装修要求。二次装修因资金落实、区政府审批等事宜一直搁浅，直到 2023 年 7 月 3 日才开始二次装修施工。以上原因致使代建项目未按照代建协议规定的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前）交付使用。

（二）可行性研究不充分，确实未能缓解片区招生压力

可行性研究不充分，未对五华三幼将服务的片区居住人口规模做充分调研，建设规模与服务人口不相匹配，确实未能缓解片区招生压力，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①代建项目重建后，可招生的班级数与重建前的班级数一致，并未能真正缓解片区招生压力。而五华三幼通过扩班扩容多招纳适龄幼儿缓解招生压力的方式不符合规定，实际学生数大于标准招生数（30 人/班），生均用地面积不达标，存在安全隐患。

②通过对五华三幼教师、学生家长和国投公司工作人员三类对象发放 100 份调查问卷，42%的问卷认为能完全缓解片区招生压力，52%的问卷认为能基本缓解片区招生压力，还有 6%的问卷认为不能缓解片区招生压力，原因系五华三幼入学名额太少，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三）合同管理不到位，出现倒签合同情况

代建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开工，但区国投公司与委托方区教育体育局的委托代建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签订，属于倒

签合同情况，不符合相关的规定。

（四）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未制定国有资本金相关管理制度，可能导致国有资本金的使用范围不明确、不清晰的问题。

（五）绩效理念不强，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年初预算申报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较简单笼统，绩效指标重点不突出，部分指标值不明确、不清晰；二是绩效自评时，自评报告格式基本按照《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五财〔2019〕51号）文件要求编制，但佐证材料不齐全，没有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未提供基础数据表和访谈分析报告，绩效评价工作不全面。

八、建议

（一）加强项目论证，提高概算编制的科学性

建议区国投公司在今后的类似工作中，一是项目立项前与项目相关各方做充分沟通，了解各方需求，为制定出完善严密的可行性报告提供基础；二是开展全面的科学论证，充分预计项目实施的可实现程度，为科学、合理编制概算提供充足的依据，避免概算编制不足。

（二）多方面多层次对服务对象做充分调研，重视项目可行性论证

建议区国投公司在今后的类似工作中，一是多方面多层次对服务对象做充分调研，建设规模应根据服务人口数量确定，并与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相协调；二是重视项目可行性论证，确实进行与项目相关的实地考察，充分获取真实可靠的相关信息，形成切实有效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充分做好各项事前准备工作，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

建议在项目实施之前，务必按照内控制度和合同管理要求，依照项目管理程序，充分做好各项事前准备工作，加强合同管理工作中各个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调，尽快完成合同审批，保证合同的及时签订。

（四）完善国有资本金管理制度，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建议根据国家、省市国有资本金管理规定及办法，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在既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中，修订完善国有资本金实施细则，明确国有资本金的使用范围、支付审批、管理要求等，加强对国有资本金运行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以提高国有资本金使用效益。

（五）增强绩效管理理念，促进绩效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申报预算时，设置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将其细化为可量化、可操作的绩效指标；二是按照《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五财〔2019〕51号）文件要求，提供完善的附件佐证报告；三是落实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总结好的经验，促整改、补短板，促进绩效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以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九、其他说明事项

关于代建项目的二次装修问题，五华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例会第90期会议纪要（2023年5月15日）已明确，项目二装成本计入项目总投资，由区国投公司负责于2023年8月15日前完成装饰装修移交区教育体育局办学。项目超概算有关事宜由区国投公司报请区政府基建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后报区政府常务会审议。

附件：1-1.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1-2.重点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资金使用情况表

4.发现问题汇总表

5.评价相关数据信息表

6.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7.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8.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9.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10.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